

通辽市人民医院新院区垃圾桶采购项目（三次）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HF-2025-014）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科尔沁区

一、招标条件

本通辽市人民医院新院区垃圾桶采购项目（三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11.5572万元，招标人为通辽市人民医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详见招标公告；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通辽市人民医院新院区垃圾桶采购项目（三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通辽市人民医院新院区垃圾桶采购项目（三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截至开标时间，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3.营业执照：投标单位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4.财务要求：企业需提供2023年或2024年的财务审计报告（均需提供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损益表；如成立不足一年，则提供自成立之日起的财务报表）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5.社保纳税：提供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的证明（以银行或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缴纳凭证为准）；提供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以银行或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缴纳凭证为准）；注：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金额缴纳社保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单位，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7、投标人不得采用挂靠、转包、虚报业绩和代为投标等形式，一经发现，其投标无效，并负责赔偿招标人全部损失。；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11-26 16:00:00到2025-12-03 17:30:00。

获取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及地点：投标人将营业执照、投标报名申请表编辑扫描后发送至2387239189@qq.com，审核通过后招标代理机构通过邮箱形式发售招标文件；注：本采购项目采用现场开标、现场评标。请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制作响应文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12-10 15:0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 内蒙古宏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12-10 15:00:00,

开标地点: 内蒙古宏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

七、其他

1.名称与编号项目名称: 通辽市人民医院新院区垃圾桶采购项目(三次) 项目编号: HF-2025-0142.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1)包号: 1(2)采购需求: 详见招标文件(3)预算金额(元): 115572.00;

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通辽市人民医院。

九、联系人

招标人: 通辽市人民医院

地址: 通辽市科尔沁区

联系人: 通辽市人民医院

电话: 8251568

邮件: 258225181@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宏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通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天地小区商业街

联系人: 张光一

电话: 15947450488

邮件: 2387239189@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张光一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